

督查工作通报

濮督通〔2011〕133号

市政府综合台账1至8月份完成情况通报

市政府综合台账任务共计212项，其中，经济指标17项，重点项目68项，重点工作127项。截至8月底，已累计完成24项（其中8月份完成7项），进展较快2项，正常推进161项，进展缓慢18项，未完成5项，方案调整2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完成事项（24项）

1、支持市商业银行拓展服务领域，年内建成濮阳县分支机构，两年内实现五县全覆盖。（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银监局、市金融办、市商业银行）

2、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工资、职称制度改革。（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3、理顺教育管理体制。（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4、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5、将未就业城镇居民育龄妇女住院分娩医疗费用纳入居民医保基金支付范围。（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6、免除市城区基本殡葬服务费。（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民政局）

7、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 万人。（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8、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建成 1-2 个大学生科技创业园区。（责任领导：王海鹰常务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9、廉租住房保障户数达到 10595 户以上。（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10、全面实施建成区人行道破损路面维修改造工程。（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

11、改建环保压缩式中转站 5 座，公厕 10 座。（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

12、推进濮阳至东明高速公路前期工作。（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13、推进范县—台前—梁山高速公路前期工作。（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14、推进清丰县新城向南发展，实现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与濮阳新区的对接。（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清丰县政府）

15、实施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实施灌区配套工程。（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16、完善市科技馆。（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气象局）

17、创新水利发展体制机制，推进水利投融资体制改革。（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18、打造著名商标和特色品牌。（责任领导：邹东波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工商局）

19、实施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责任领导：徐兰峰副市长，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20、建成农家书屋 656 家。（责任领导：徐兰峰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

21、撤乡建镇工作。（责任领导：王保华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22、完善城乡低保制度，适当提高城乡低保标准。（责任领导：王保华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23、巩固和提高农村五保对象集中供养率，进一步提高供

养标准。（责任领导：王保华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24、完善应急管理机制。（责任领导：闫西良秘书长，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二、进展较快事项（2项）

1、年内建成市城区至清丰县城快速通道。（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公路局）台账要求10月18日建成通车。截至8月底，该项目完成投资9360万元，占总投资的98.6%。主体工程已于8月15日完工通车，目前正在进行路缘石、平交路口等附属设施的施工。

2、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管网配套。（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台账要求9月底前完成工作量的50%。目前各县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管网配套建设正有序推进。范县、台前县已完成管网建设任务；濮阳县完成管网建设35公里，占年度任务的87.5%；清丰县完成管网建设11公里，占年度任务的94%；南乐县完成管网建设15.6公里，占年度任务的62.4%。

三、按计划正常推进161项（略），占工作任务的75.9%。其中经济指标17项，重点项目38项，重点工作106项。

四、进展缓慢事项及原因（18项）

1、打通断头路工程。（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住建局）至8月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792万元，仅占

工程概算的 7.6%。目前，石化中路涉及的戚城村村民房屋尚有 12 户未拆迁；玉门路、帝丘路正与油田协调，尚未开工；惠民路正在进行拆迁准备工作。

2、城市污雨水泵站建设。（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台账要求 5 月 30 日前全部开工建设，10 月 30 日前完成土建工程。目前，黄河西路泵站、建设路雨水泵站已全部开工建设，任丘路雨水泵站因泵坑开挖可能影响其西侧建筑物安全，正在进一步协调。

3、加快推进长庆片区综合开发。（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住建局）胜利路东延工程拟与油田共建，目前市住建局正加紧与中原油田协调制定建设方案。长庆路南延工程因与铁路交汇桥设计方案未确定、马呼屯村、尧当村民房及有关建筑未拆迁，整体进展缓慢。

4、德商高速公路至台前县城快速通道前期工作。（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台账要求 8 月完成施工招标，开工建设。因土地预审未完成，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未批复，致使其他前期工作无法开展。

5、启动油区土地污染治理工作。（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国土局）市油区土地污染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拟通过油地高层联席会议推动该项工作，但在油地高层联席会上，中原油田回避“土地污染”概念，提出了“老水淹地修复治理”议题，市领导要求市国土局继续与中原油田协调，争取将油

区土地污染治理与“老水淹地修复治理”两项工作同步推进。

6、加快建设市污水处理厂脱氮改造二期工程。（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台账要求 5 月底前完成设备政府采购和安装招标工作。由于建设资金落实不到位以及设备招标两次流标，导致未能如期完成任务。

7、加快濮阳县老城区改造,实现与中心城市在道路等市政设施方面的先期融合。（责任领导：高树森副市长，责任单位：濮阳县政府）台账要求年底前铁丘路东延、西延、中段改造及长庆路南延工程全部竣工。因拆迁补偿资金未及时到位及铁丘路东延涉及的清河头乡 7 家企业未拆迁，项目建设受阻，年内竣工难度较大。

8、金堤河二期综合治理。（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台账要求 8 月份开工。因招投标前期手续多，时间长，8 月 30 日项目才开标，公示结束后方能签订施工合同，组织施工。

9、濮阳新区水库(引黄调节水库)建设。（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台账要求 7 月份开工建设。目前正在办理水库开工前期手续，市重点项目周调度会确定 8 月下旬开工，但因水库征地面积变更，多项手续需作相应调整，导致开工时间延迟。

10、解决 30 万以上农民的安全饮水问题。（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台账要求 8 月份开工。因

招标公告发布晚，招标手续多，各县区项目招标至 8 月底才基本完成，公示结束后方可进场施工。

11、市第六人民医院病房楼建设项目。（责任领导：邹东波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卫生局）台账要求 8 月份办理建设手续。目前已完成新征地地上附属物清点工作，正在制定补偿方案。初步设计方案已经有关专家商讨确定。目前，正在申请用地指标，建设手续尚未办理。

12、加快市产品质量综合检测实验楼建设，推进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项目建设。（责任领导：邹东波副市长，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台账要求 6 月底前完成土地权属证明和项目临建拆迁，围墙建设、设计施工方案编制等工作。目前，尚未就征地补偿工作与南里商村村民达成一致，拆迁工作未完成，无法进地施工。

13、建成市体育馆，年底前投入使用。（责任领导：徐兰峰副市长，责任单位：濮阳职业技术学院）由于项目建设结构复杂、设计变更较多、资金紧张以及施工力量不足等因素，造成工程施工进度滞后台账节点 2 个月。

14、新建、改扩建一批城区中小学。（责任领导：徐兰峰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教育局、油田教育中心）年初确定 4 个项目中有 2 个正按节点推进，2 个进展缓慢。进展缓慢项目为市十中初中部教学楼扩建及市第二实验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建设。市十中初中部教学楼项目因土地问题有争议不能办理规划手续，

未能按时间节点开工；市第二实验幼儿园教学综合楼主体砌墙已完成，但因资金紧张9月底竣工难度较大。

15、改扩建市殡仪馆。（责任领导：王保华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台账要求6月份开工。由于改扩建方案迟迟未能确定，致使项目进展缓慢。

16、积极推进龙丰纸业二期工程前期工作。（责任领导：王保华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发改委、龙丰纸业）台账要求5月31日获得省投资集团批复开展可研、环评等工作。龙丰纸业公司于6月15日已将3个项目建设方案上报河南投资集团，目前尚未获批。原因是浙江大学的盐份处理实验结果不符合要求，龙丰纸业公司将重新委托哈尔滨工业大学进行为期2个月的废水处理中试。

17、开工建设濮阳移动通信分公司生产楼、综合办公楼。（责任领导：郭岩松副市长，责任单位：移动公司）项目土地报件省国土资源厅已批复，市政府相关部门定于9月22日前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目前，因绿城路南北地价差别较大，国土部门和当地村民尚未就征地补偿达成协议。

18、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加快3G网络建设。（责任领导：郭岩松副市长，责任单位：联通公司）原定6月底完成3G基站79个。由于省公司计划调整，至8月底联通公司仅完成70个。

五、未完成事项及原因（5项）

1、八月底濮范高速公路建成通车。（责任领导：高树森副

市长，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台账要求 8 月底建成通车。因项目公司资金到位不及时，不能满足工程建设需要。截至 8 月底，工程尚不具备主体通车条件。

2、向农民免收农业水费。（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台账要求 6 月份出台实施办法。市水利局已于 5 月份将《关于市、县（区）财政承担黄河水源费及引黄工程维修养护经费的意见（讨论稿）》报市政府研究，因黄河水务部门每年 8-10 月份统一征收农业水费，市政府拟于水费征收时对该文件进行专题研究。

3、实施黄河标准化堤防建设工程。（责任领导：郑实军副市长，责任单位：黄河河务局）台账要求 8 月底前完工台前段堤防。因前期受降雨影响，台前一标 5 单元剩余 6 万方沙土淤筑、20 万方包边盖顶，以及辅道硬化、排水沟安装、植草等任务尚未完成。

4、整合利用市文化艺术中心。（责任领导：徐兰峰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台账要求 7 月底完成整合任务。文化艺术中心因工程资料不齐全，施工手续不完备，以及施工、管理单位之间的三角债等因素影响了整合进度。

5、做好博物馆布展、群艺馆搬迁工作。（责任领导：徐兰峰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台账要求博物馆布展、群艺馆搬迁 7 月底前完成。因文广中心穹顶漏雨、上下水管道存在安全隐患，中央空调、消防安全未测试验收等原因，导致群

艺馆搬迁未按时完成任任务。

六、方案调整事项（2 项）

1、商检办事处年内建成投用。（责任领导：王保华副市长，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商检办事处项目规划调整方案正由市发改委牵头制定。

2、建立泓天威药业生物科技园。（责任领导：郭岩松副市长，责任单位：开发区管委会）已调整为濮阳新龙源电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 台/年高低压电气设备项目。

本期报：市四大班子领导

送：市政府秘书长，市委、市政府副秘书长

发：各县（区）党委、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工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1 年 9 月 13 日印发

（共印 100 份）